

第3/2007号决议

2008-09年工作计划和预算

管理机构，

- (i) **通过**附录F附件1所示的2008-09两年度核心行政预算；
- (ii) **批准**2008-09两年度的周转储备金占核心行政预算10%的水平，不包括粮农组织供资；
- (iii) **忆及**粮农组织管理机构确定《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为粮农组织优先活动；
- (iv) **认识到**《条约》处于关键实施阶段；
- (v) 对于各缔约方迄今为2006-07两年度核心行政预算提供的款额有限**表示**关注；
- (vi) **注意到**粮农组织建议的款额为1 607 000美元；
- (vii) 对于本两年度粮农组织正常预算中为《条约》提供的数额是否足以支付《条约》的核心行政预算**表示**关注，并**请**粮农组织管理机构在以后的两年度为《条约》的核心行政预算提供比2006-07两年度更高比例的资金；
- (viii) **促请**所有缔约方和非缔约方国家以及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实体对《条约》的核心行政预算和特别基金提供捐款；
- (ix) **注意到**载于本报告附录F附件2的2008-09两年度秘书处人员配备表，认识到确切的人员配备安排是秘书的正常执行权限；
- (x) **决定**粮农组织的供资应在任何其他收入来源使用之前用于核心行政预算；
- (xi) **请**各缔约方和非缔约方国家向秘书提供实物支持，包括通过酌情派遣工作人员，同时考虑到工作人员的能力标准和地区平衡；
- (xii) **授权**秘书在占执行预算15%的总额范围内在核心行政预算的各个主要拨款项目之间转拨资金，但从一个主要拨款项目转向另一个主要拨款项目的款额不得超过任何主要拨款项目的25%；
- (xiii) **决定**核心行政预算中所确定的会议和管理机构商定的其他会议应构成管理机构2008-09两年度的工作计划；
- (xiv) **要求**秘书根据《条约》财务规则VI.2c条款中提及的特别基金情况，举行《供资战略》特设咨询委员会会议；

(xv) **决定**为国家实施《条约》设立一个“能力建设协调机制”，但需视资金提供情况而定，其2008-09两年度的活动将由《条约》财务规则VI.2b条款提及的特别基金的自愿捐款资助¹。

(xvi) **要求**秘书在本届会议结束之后三个月内向缔约方提供以下方面的费用估计额：

1. 实施每项活动，在《条约》财务规则VI.2b条款中提及的特别基金项下提供资金；

2. 在2008-09两年度为发展中缔约方和经济转型缔约方提供支持，在《条约》财务规则VI.2c条款中提及的基金项下提供资金；

(xvii) **决定**由秘书在会前及时向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通报，由《条约》财务规则VI.2c条款中提及的基金为它们参加该次会议能够提供资金的情况。当这种资金有限时，应优先考虑最不发达国家；

(xviii) **要求**秘书编制并提交2010-11两年度的工作计划草案，包括秘书处人员配备表和关于工作计划和预算的一份决议草案，供管理机构第三届会议审议，并报告关于收入和支出的进展情况以及对2008-09两年度预算所作的任何调整；

(xix) **要求**秘书与主席团一起编制并提交关于实施《条约》的一项业务计划供管理机构第三届会议审议以及其第四届会议决定。

（于2007年11月2日通过）

¹ 西班牙承诺为该项活动提供大量资金。